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老城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老城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精神，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一）主动公开：2025 年，老城分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主动发布政府信息。通过老城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 8 条，公开行政许可信息数 0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5 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5 年，老城分局持续优化信息发布流程，完善信息公开手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老城分局依托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及老城区政府网站依法进行信息公开，未建立独立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加强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切实增强岗位人员的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2025 年，我分局举办业务培训 2 次，共培训人员 22 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老城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人员配置不足、信息公开形式有待创新、政务公开平台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等方面问题。2026 年，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队伍建设，加强对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二是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三是提高政务信息质量，加强业务学习，提高撰写能力与水平，强化政务信息审核。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